

111 年金岳國小校內種子教師 參加交通安全教育研習記錄

學習護照：莊志強

單位	姓名	研習日期	研習時數	研習課程
金岳國小	莊志強	1120301	1	安全騎乘自行車數位課程
金岳國小	莊志強	1111124	6	校園安全工作研習暨座談會
金岳國小	莊志強	1110825	14	宜蘭縣111學年度學生上下學交通安全維護研習計畫-溪南場
金岳國小	莊志強	1110801	2	[安全教育]兒童安全通過路口數位課程



校外交通安全研習

法令規定

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102條第1項第2款

- 汽車行駛至交岔路口，其行進、轉彎，應依下列規定：
- 行至無號誌或號誌故障而無交通指揮人員指揮之交岔路口
- 1. 支線道車應暫停讓幹線道車先行。
- 2. 未設標誌、標線或號誌劃分幹、支線道者，少線道車應暫停讓多線道先行。
- 3. 車道數相同時，轉彎車應暫停讓直行車先行。
- 4. 同為直行車或轉彎車者，左方車應暫停讓右方車先行。

2022/8/26 15

交通安全研習內容



大公車內輪差區域



大公車內輪差司機可視區域



嘗試作在駕駛座上看看駕駛的可視範圍